

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文件

浙考发〔2019〕10号

关于做好2019年度社会工作者 职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及义乌市人事考试机构、省直和中央部属在浙有关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9年度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9〕18号）精神，现将2019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科目及考点

考试定于6月22日至23日进行，具体时间和科目为：

- | | | |
|-------|--------------|----------------|
| 6月22日 | 下午2:00—4:00 | 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中级) |
| 6月23日 | 上午9:00—11:00 | 社会工作综合能力(初、中级) |
| | 下午2:00—4:00 | 社会工作实务(初级) |
| | 2:00—4:30 | 社会工作实务(中级) |

考点设在各设区市及义乌市，具体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二、报考条件和获得证书（成绩合格证明）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居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并符合助理社会工作者或社会工作者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申请参加相应级别的考试。

（一）助理社会工作者考试报名条件。

- 1、取得高中或者中专学历，从事社会工作满 4 年；
- 2、取得社会工作专业大专学历，从事社会工作满 2 年；
- 3、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应届毕业生；
- 4、取得其他专业大专学历，从事社会工作满 4 年；
- 5、取得其他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从事社会工作满 2 年。

（二）社会工作者考试报名条件。

- 1、取得高中或者中专学历，并取得助理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后，从事社会工作满 6 年；
- 2、取得社会工作专业大专学历，从事社会工作满 4 年；
- 3、取得社会工作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从事社会工作满 3 年；
- 4、取得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学位，从事社会工作满 1 年；
- 5、取得社会工作专业博士学位；
- 6、取得其他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或学位，其从事社会工作年限相应增加 2 年。

（三）专业工作年限计算：报考条件中涉及专业工作时间期

限的，均计算到报考当年年底。

（四）获得证书条件。参加助理社会工作者考试的人员，应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 2 个科目的考试；参加社会工作者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 3 个科目的考试，方可获得相应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或成绩合格证明）。

报考条件咨询电话：见附件 1。

三、报考流程和注意事项

请报考人员于 4 月 1 日至 10 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www.zjks.com），在链接的中国人事考试网（<http://www.cpta.com.cn/>）上，一次性完成报名和交费流程。

（一）报名人员应按规定的报考条件和报名系统的设置要求，如实填报和选择相关信息，同时上传经专用工具处理后的电子证件照（照片处理方法和省部属定义见浙江人事考试网首页的“办事指南”栏目）。

（二）报名人员在填报信息时要认真检查，重点防止填错姓名、身份证号和手机号，防止选错考区、报名点、考试级别和考试科目，以及防止传错照片等，务必经反复检查，确认无误后再点击“确认”或打印“报名表”，随后即可进行网上交费。打印的“报名表”请考生妥善留存，用于考后报考资格审查。

（三）网上报名时若发现报名信息有误，若在交费前，报名人员可自行修改，但报名信息必须以交费前最后一次修改的为准。若在交费后，报名信息则不能再修改，若需修改，须联系省

人事考试办公室处理。

(四)报名并交费成功的考生可于6月17日至21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在线打印准考证(不得下载后离线打印和自行修改准考证),按准考证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参加考试。若发现准考证信息有误,应在考前联系所在设区市(含义乌市)的人事考试机构处理。

(五)考生应对照报考条件诚信报名,原则上只能在现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报考。由于整个报考过程均由报名人员自行通过网上操作,因此如属报名人员传错照片,填错个人信息(如姓名、证件号或手机号),选错报考信息(如考区、报名点、考试级别、考试科目),以及未交费或错交费、不符合报考条件等原因,造成参加考试、试卷评阅、通信联络、资格审查、证书制发与使用等受影响的,由报名人员自负责任。只进行网上信息填报但未进行网上交费,以及未打印准考证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和考试。

(六)持有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残疾人证二级低视力(或严重于二级)者可申请借助读屏软件参加考试。报名参加考试的视力障碍人员,须在考前向报考当地的人事考试机构申请使用专用考场。各地人事考试机构对此类报考情况要及时汇总并上报省人事考试办公室。

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0571-88396764、88396765。

四、收费标准和交费方式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下发执业药师资格考

试等 18 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函〔2015〕278 号）和《浙江省物价局、财政厅关于调整我省职业资格考试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费〔2016〕71 号）规定，考试收费标准为：客观题每人每科 60 元，主观题每人每科 65 元，由考生在网上交费。报名人员在网上报名的同时，可通过支付宝支付的方式，直接在网上完成交费（可用一个支付宝帐号分别为多人支付）。考生的交费票据，在考试当日到考点指定教室领取或由监考人员发给。

五、考试题型和相关规定

《社会工作实务》（中级）科目为主观题，用黑色墨水笔在专用答题卡上书写作答，其余 4 个科目试题均为客观题，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填涂作答。各科题本空白处可作草稿纸。

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黑色墨水笔、2B 铅笔、橡皮、卷（削）笔刀。另可携带无声、无收发、无编辑储存功能的钟表。严禁将手机、具有收发和存储功能的电子设备、提包和资料等物品带至座位。

考生必须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方可入场（两证缺一不可），过期、拍照和电子证件，以及复印的身份证件不能使用。开考 5 分钟后禁止入场。在答题前应仔细阅读试卷和答题卡上的“注意事项”或“作答须知”，用规定的笔具在相应的区域内涂写基本信息和作答，同时要检查试卷和答题卡，如有质量等问题应当即举手报告。严禁提前或超时答题。严禁将试卷、答题卡，

以及考试信息带出或传出考场。答题卡不得折叠和污损，也不得作与考试无关的标记。否则，若影响成绩后果由考生自负，涉及违纪的按相关规定处理。因考生答错位置或污损的答题卡不得更换。

为确保考试公平公正，人社部将在阅卷过程中实施雷同技术甄别，若被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成绩将按无效处理；若查明抄袭他人或用其他手段作弊雷同的，同时将按违纪处理。提醒广大考生务必诚信参考，同时看管好本人的作答信息。

为保留监考信息，考试期间考场内实施全程监控。

六、考试资料

（一）社会工作法规与政策科目所涉及的政策法规，均以2018年12月31日前有效的政策法规为准。

（二）《助理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者考试大纲（2018年修订版）》已正式发布，关于考试用书事宜，请与中国社会出版社联系或关注微信公众号“社工图书专营店”。中国社会出版社联系方式如下：

单位：中国社会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33号新龙大厦420室

邮编：100032

电话：010-58124852 58124839 58124841 58124842

七、考试成绩公布和考后资格审查

考试成绩经人社部确认后，以及考后报考资格审查的时间、

地点和所需材料等事项经省民政部门确定后，一并在浙江人事考试网上予以公布。届时，请各位考生注意查看，并请相关考生做好考后报考资格审查的准备工作。

考后报考资格审查工作由省民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对于应试科目成绩全部合格的考生，务必在网上公布的时间内、带上规定的材料，到民政部门指定的地点参加现场考后报考资格审查，逾期不参加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成绩。为方便考生，考后报考资格审查期间，在浙江人事考试网上提供“报名表”和“专业工作年限证明”下载打印服务。

通过考后报考资格审查的考生，在省考试主管部门下达合格人员文件后，可登陆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查询并下载打印“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在人社部下发纸质资格证书后考生可在系统上申请证书邮寄服务（邮费到付）。

八、有关要求

各级人事考试机构和和民政部门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密切配合，认真做好各个环节的考务工作（具体计划见附件 2）。相关单位要通过各自的信息发布渠道，做好考后报考资格审查信息的发布和应审人员的联络工作，努力做到应审尽审。同时要确保审查信息的完整和及时报送，谨防遗漏和延误。在考试实施中要协调教育（学校）、公安（治安、网监、交管）、经信（无线电管理）等职能部门加强对考试的服务和安全管理。全体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守考试纪律，对考试舞弊者，一经发现，将

严格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第 31 号令）和《人事考试工作人员纪律规定》等处理；对于主观违纪行为，将按有关规定在“信用浙江网”上予以公布，确保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和顺利实施。

- 附件：1. 2019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报考条件咨询电话
2. 2019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工作计划

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21 日



抄送：省人力社保厅专技处、省民政厅社工处，各市民政局。
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综合科 2019 年 3 月 21 日印发

附件 1

2019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 报考条件咨询电话

省 直	0571—87217391 0571-87213312
杭州市	0571-85164897
宁波市	0574-89189071
温州市	0577-88985177
湖州市	0572-2312390 0572-2102236
嘉兴市	0573-83958991
绍兴市	0575-88003070
金华市 (含义乌市)	0579-82473561
衢州市	0570-3026696
舟山市	0580-2261337
台州市	0576-88698305
丽水市	0578-2091589

附件 2

2019 年度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工作计划

时 间	工 作 安 排
3 月 21 日	省印发考务工作的通知
4 月 1 日至 10 日	网上报名、同步网上交费
4 月 19 日前	省下发各市考生报名信息导入 GPTMIS 系统
4 月 30 日前	各市上报考场预排信息及试卷预订单
5 月 31 日前	各市上报最终的考场数据
5 月 31 日前	各市上报考试指挥班子、值班等人员名单
6 月 17 日至 21 日	考生从网上下载“准考证”
6 月 20 日前	省人考办将试卷送到各市考办
6 月 22 日至 23 日	考试
6 月 24 日前	各市将试卷送回省人考办
考试成绩经国家相关部门确认后	公布考试成绩。同时，公布考后资格审查的时间、地点及有关要求等
成绩公布后 15 个工作日内	负责考后报考资格审查的部门(单位)完成对成绩合格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